

试论中国先秦时期的边疆观^{*}

许建英

(中国社会科学院 中国边疆研究所,北京 100101; 深圳大学 一带一路研究院,广东 深圳 518052)

[摘要] 边疆观是中国疆域和边疆研究的重要理论基础,本文在尝试界定边疆观概念的基础上,阐述了先秦边疆观的思想基础、边疆之辨、边疆治理与边疆管理机构雏形,分析了先秦中国边疆观的哲学内涵、礼法制的秩序追求、宗法制的本质和拟宗法化的建构等基本特点,探讨了先秦边疆观对中国边疆治理思想和政策的深远影响。

[关键词] 先秦;边疆观;内涵与特点;影响

[中图分类号] D69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5110(2021)01—0037—09

引言

中国是幅员辽阔、民族众多的统一多民族国家,在漫长的历史发展过程中,长期存在着中心与边疆问题,认识和处理好二者的关系、治理好边疆构成了中国历史的重要内容。这个历史内容反映在学术界,就是中国边疆研究。近代以来边疆研究成为学术界重要的研究领域,特别是近些年来愈发为学界所重视,建构中国边疆学呼声越来越高,全国各地成立了多个研究边疆的学术机构,边疆学的建构正在提上日程。作为中国边疆学建构的基础和研究的重要内容,中国边疆观研究应得到相应的重视,然而翻检相关研究成果,关于中国边疆观的研究成果非常之少。^①而且,既有研究对中国边疆观都很少定义,或者仅做简单定义,缺乏详细的解释。因此,笔者不揣浅陋,尝试对中国边疆观加以初步定义,并且以中国边疆观为切入点,着重探讨中国先秦时期的边疆观,简要分析其特点和影响。

何为边疆观?这其实是中国边疆研究的最基本问题,也是中国边疆学建构的基础。笔者认为所谓边疆观,就是国家对其边疆、边疆与政治文化中心关系的基本看法,是国家对边疆地区治理目标、内容和手段的认识;随着时代的变迁边疆观及其内涵是变化的。边疆观既包括地理空间等自然层面,也包括民族、文化和政治层面,还包括边疆内与外的地缘政治与安全层面,更包括边疆地区与中心地区关系以及国家对边疆地区治理层面等,因此边疆观的内容是复合性的,不是简单的地理认知,包括丰富的政治和人文内涵。

边疆观作为认识边疆的意识和方法,是实践的产物,也是理论抽象的结果。中国历史悠久,疆域辽阔,文化多元,在长期的社会发展中形成自己独特的边疆观,有着萌芽、形成和发展的历史过程。如果加以梳理,中国边疆观大致可以划分为4个阶段,即前皇权时代、皇权时代、共和时代和新时代,分别对应前传统边疆观(宗法制边疆观)、传统边疆观(王朝边疆观)、现代边疆观(民族国家边疆观)和新边疆观^②。多种边疆观的存在说明中国长期存在着边疆问题,存在着“中心-边缘”关系问题,存在着对边远地区治理问题,而支配这些问题的思想基础的边疆观也长期存在着。关于中国边疆观的4个发展阶段,

* [作者简介]许建英,男,河南南阳人,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员,新疆研究室主任;深圳大学访问教授,研究方向为中国边疆史。

① 据笔者查阅,仅可见马大正主编《中国边疆经略史》(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2000年)第十编第一章有关于中国古代边疆观一节。此外,云南大学周平教授对传统边疆观也有论述,参见周平《中国边疆观的挑战与创新》(《云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4年第2期)。此外,还有学者就先秦时期的“天下”“五服”等问题也有研究,其中有的就是从疆域或边疆角度论述的,如李大龙研究员等。

② 关于“新边疆观”的说法,仅散见于一些文章和个别论文中,特别是周平的《中国边疆观的挑战与创新》一文中有较多论述。

笔者拟另文论述,兹就前传统边疆观加以研究,主要论述中国先秦边疆观及其特点和影响。

研究中国先秦时期的边疆观对全面认知中国古代的天下与天下秩序,对深入理解中国疆域形成、中国古代边疆、边疆与内地关系和边疆政策,对更好地研究中国边疆问题,认识当代中国边疆新形势与面临的新挑战富有实践价值,对适应时代变化树立新边疆观和建构中国边疆学都富有意义。

一、中国先秦边疆观的基本内容概述

基于前面关于边疆观的定义,中国先秦时期的边疆观就是先秦时期人们对边疆、边疆与政治文化中心关系的看法,以及对边疆治理的认知。中国古代边疆观形成与中国古代历史一致,有其萌发与成熟过程,具体说来先秦时期是其萌发阶段,秦汉为其基本成熟阶段。那么先秦时代边疆观的基本内涵是什么呢?

(一) 先秦边疆观之思想基础:天下五服说

“天下”是中国先秦的一个重要概念,由此衍生出来的“天下观”是人们认识世界和建构政治秩序的思想源泉,^①有着极为丰富的内涵,既深刻地反映出先秦中国对世界和自我的理解,反映应出当时中国人认识世界实践的总结,又成为指导后人认识世界和建构世界秩序的基本路径。因此,本文从边疆视阈对其加以考察,探讨先秦之“边疆观”。

“天”和“天下”概念早在先秦就都已出现,被赋予丰富内涵。《尚书·大禹谟》记载尧“皇天眷命,奄有四海,为天下君”。《中庸》有“尊为天子,富有四海之内”之句。《论语》有“巍巍乎舜、禹之有天下也而不与焉。”《楚辞·天问》中更是多次出现“天下”。《战国策·齐策》记载“古大禹之时,天下万国。”《诗经》“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先秦时期这些关于“天”和“天下”的记载,既有空间的概念,也被赋予了丰富的人文内涵,具备了“天兼三义,纳自然(天空之天、天地之天、天然之天)、神(皇天之天、天命之天)、义理(天边之天、天理之天)三位一体,具有西方哲学中自然界(nature)和最高主宰的神灵(god)的双重含义”。^② 可见“天”是人们所认识的最大的宇宙、至尊的天神和至高的天理的集合体,三位一体;“天下”则是人类居住所在。

与“天”及“天下”相联系的是“五服”说,《尚书·益稷》以及《尚书·禹贡》有着较详细记载,“天”和“天下”概念与“五服”说相结合,构成了完整的天下观。《禹贡》的详细记述如下:

五百里甸服:百里赋纳总,二百里纳铚,三百里纳秸服,四百里粟,五百里米。五百里侯服:百里采,二百里男邦,三百里诸侯。五百里绥服:三百里揆文教,二百里奋武卫。五百里要服:三百里夷,二百里蔡。五百里荒服:三百里蛮,二百里流。东渐于海,西被于流沙,朔南暨声教讫于四海。

“天下”与“五服”结合,“天下”观的空间结构得以完整体现,即“天下”呈现出从中心放射而出、均匀分布的空间,是一个同心圆结构,是为“天下五服”说的基本概念,也是天下秩序的安排。

“天下五服”说体现出深刻而丰富的内涵,从疆域视角审视则可反映出先秦的“畿服”理念下的边疆观。

“天下五服”说所阐释的地缘结构呈现出从中心向四周扩散,描绘出天下的状态,是由中心和边缘组成。实际上,“天下五服”说所概括的更是一幅政治景象,天下是由诸多政治实体组成,中心是王畿,为古代王者直接管辖之地区,也是天下的核心,是统治中心所在,具有唯一性;四周为诸多政治实体环绕,具有多重性和多样性。中心与边缘构成一幅天下秩序的政治结构,即周围的政治实体对中心的王畿是一种“服事”关系,距离王畿越近,关系越紧密,彼此的责任和义务也就越突出;反之,距离王畿越远,关系就越疏远,责任和义务也就越轻淡。需要说明的是,这里的“服”,就是服事天子;“畿服”就是按对天子服事义务的不同而对天下的一种划分,它反映了不同地区对政治中心(天子)所承担的不同义务。“五服”说是古代畿服说的代表。《国语·周语》最早记载五服说:“先王之制,邦内甸服,邦外侯服,侯卫宾服,夷蛮要服,戎狄荒服”。这一说法以距离“王畿”中心的远近为序,将天子的治域依次分为甸、侯、宾、要、荒五

^① 邢义田.天下一家——传统中国天下观的形成[A].邢义田.中国文化新论——根源篇[M].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81:433.

^② 张立文.中国哲学范畴发展史(天道篇)[M].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8:65~66.

个不同区域，也是五个不同层级。

可见，这种“天下五服”说建构出了天下一体和天下是中心-边缘结构，阐释了中心唯一和边缘服从中心的秩序观，具有深刻思想内涵和宏大的理论概括。从边疆观视角看，它奠定了中国古代边疆观的思想基础。

（二）边疆之认识：华夷之辨观

在先秦边疆观中，对边疆的认识是其中重要的组成部分。华夷之辨观就是非常重要的观点，反映出先秦关于中心-边缘区域之间人的认识。无论是哪个社会，人是社会的基本构成和本质所在，对人的认识实际上反映出对不同社会的基本看法，因此，就边疆研究视角而言，华夷之辨观体现出对边疆地区及居住于此的人民的基本看法，它成为认知与处理中心-边缘的重要原则。因此，从历史发展来看，华夷之辨观的确立对中国历史影响极为深远，尤其是对中心与边疆的互动以及边疆治理影响深远。

早在夏、商时期，部族林立，邦国众多，华夏族建立的夏、商王朝与其他部族建立的邦国杂居，夏、商王朝就把天下之人粗分为华夏和四夷（夷、蛮、戎、狄的统称），华夏居正中，四夷环四周。到西周以后，中原大地上的邦国林立局面基本结束，原来的四夷或融合于诸夏，或退居周边更远地区，华夏与四夷之界限更加清晰，换句话说，中央王朝与边疆部族分野更加清楚，华夏之人与四夷之人也愈加明确。所谓“内其国而外诸夏，内诸夏而外夷狄”^①既是中原王朝对当时天下政治现实的描述，也是中原王朝划分内外的依据。^②

从边疆研究的角度看，华夷之辨观的出现，是中原王朝对边疆地区部族的认识和概括，是对华夏族与四夷差别的认知，既明确了你我与内外的基本依据，也成为规划治理的出发点，具有重要的历史意义，产生了深远的历史影响。

华夷之辨，又称为夏夷之辨，是中国古代关于天下中心地区与边缘区域的一种独特认同形式，其主旨就是明确华夏族和夷族之区别，并在这种区别中实现华夏民族的自我建构，同时也是对边疆民族的建构。这种看似血统之辨的区别，其建构的基础更多依赖的是文化差异，其要旨在于夷夏有别，表明华夏文化高于四夷文化，华夏是礼仪之邦，文化之中心，边疆是化外之地，四夷是化外之人。因此应该“裔不谋夏，夷不乱华”；从政治建构而言，华夏族建立之政权是“天命”所归，是王朝的“正统”，四夷之政权则需要服事正统之中央王朝。

（三）边疆之治理：华夷互动观

中原王朝与周边四夷人之差异得以明晰，二者之间是何种关系呢？华夷之辨使华夏族与四夷诸部族有了清晰的区别，这种区别既有种族上的，更多则是生活与生产方式上的差异，^③是文化上的差异。但是，华夷同处天下，其交往与互动则是不可避免的，既有政治、经济、文化互动，也有战争互动。除了前述的周边部族对中原王朝的服事制外，先秦时期就高度概括出了华夷之间的互动关系。这种互动关系可以简要总结为下列几方面：

一是华夷之防。华夷之防的根本在于华夏族文化与礼制上的优越感，旨在维持其礼制与秩序，防止华夏族被变为四夷。春秋时期，管仲的言行和辅佐齐国称霸的行为并不尽合儒家道德规范和思想，曾引起子贡的非议，但是孔子却力挺：“管仲相桓公，霸诸侯，一匡天下，民于到今受其赐。微管仲，吾其被发左衽矣。”^④孟子也说，“吾闻用夏变夷，未闻变于夷者也”。^⑤先秦时期，华夷之间冲突时常发生，但是华

^① 何休解诂，徐彦疏.春秋公羊传注疏(卷18)·成公[M].南昌：南昌府学重刊宋本十三经注疏本，1815(清嘉庆二十年).

^② 马大正.中国边疆经略史[M].北京：中州古籍出版社，2000：441.

^③ 马大正.中国边疆经略史[M].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13：442.

^④ 何晏集解，邢昺疏.论语注疏(卷14)·宪问[M].南昌：江西南昌府学重刊宋本十三经注疏，1815(清嘉庆二十年).

^⑤ 赵岐注，孙奭疏.孟子注疏(卷5下)·滕文公章句上[M].南昌：江西南昌府学重刊宋本十三经注疏，1815(清嘉庆二十年).

夏诸侯在保卫礼制上是团结一致的,其根本也是为了防止四夷乱华夏,例如周王朝时尊王攘夷或用以抗击四夷、保卫周王,或用作称霸的旗号,就是华夷之防的例证。

二是华夷互变。华夷之辨虽含有血统之辨,但是如前所述其根本是维护文化与礼制秩序,因此华夷是可以互变的,华夷互变的根本在于文化与礼制。华夷之变也说明华夷之间是可以融合的。这种互变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华夏人“德衰”就被认为变为夷,例如关于匈奴的记载,中国正统文献记载称“匈奴,其先祖夏后世之苗裔也”,至武王时为“荒服”,最后因为“德衰”而导致“荒服不至”,成为夷人。华夏人变为夷人虽不被提倡,但却是客观事实,也被承认。

另一方面,夷人可以转化为华夏人,所谓“以华变夷”。这里说的“以华变夷”有两方面内涵,其一是指四夷人在受到华夏人文化熏陶和礼仪吸引而自然转变为华夏族;其二是指华夏王朝以军事手段来强迫四夷人转变为华夏人,主张多事四夷,即用武力征服边疆,采用华夏礼制和文化,使四夷转化为华夏。这两种化四夷为华夏的方法,在先秦时期都是重要的手段。

三是以夷制夷。以夷制夷旨在实现华夏控制四夷,或者使四夷转化为华夏的目的,其内涵有乱夷安华、师夷长技制夷以及以华化较深之夷制约华化较浅之夷;其中控制四夷为低层次,实现四夷转化为高层次。^① 纵览先秦历史,以夷制夷是有效控制四夷和有效转化四夷的手段,也是华夏王朝开疆拓土和维护边疆地区安全的重要手段。

四是守在四夷。四夷居于外围,有服事与守卫中心的天子之责任,其基本思想是中央华夏王朝强盛之时,居于四围之夷有责守卫天子;否则,当华夏王朝衰败之时,四夷就有可能为乱,华夏王朝就要以多事四夷方式来加强对四夷的治理。《左传》将其描述为:“古者,天子守在四夷;天子卑,守在诸侯。”^② 可见,诸侯、四夷都是天子的守卫者,前者是更可靠的守卫者,后者是较疏松的守卫者。

五是和亲。在先秦时期和亲就是重要的治边手段,被称作和戎或者和蕃。周朝和晋国都曾与戎人和亲,因此称为和戎;又因为先秦时候将九州以外称为蕃国,周王朝与边蕃地区和亲,故又称为和蕃。这些不但显示出华夏与蛮夷间的关系,而且也显示出中原与边疆之间的关系。据记载,春秋时期最早与四夷联姻的是晋国,由于受到戎狄的威胁严重,晋献公娶了 4 位戎女,为其生了包括重耳在内的 4 位公子,使晋国边地得以稳定。晋国和亲戎狄虽是迫于消解威胁的不得已之举,但是也显示出和亲的良好效果,晋厉公曾因此炫耀于秦桓公,称白狄是秦国仇敌,却是晋国之姻亲。^③

实际上,和亲早在夏代就有传说,商代初兴,周代逐渐兴盛。例如夏代的帝喾堪称多元和亲之始祖,^④ 商代成汤与有莘氏的政治联姻,周代诸侯国联姻甚为普遍。春秋初期,人们对和亲就有了成熟的理论,例如臧文仲对鲁庄公概括和亲的意义,“夫为四邻之援,结诸侯之信,重之以婚姻,申之以盟誓,固国之艰急是为。”^⑤ 至战国时期,和亲联姻虽然十分普遍,但是诸国合纵连横,征伐激烈,和亲不过成了现实各国利益的点缀。

(四) 边疆管理机构雏形:设立边疆民族管理之职官

随着中原王朝与四夷关系的密切发展,至周朝时期逐渐出现了管理边疆四夷的职官,后世大都延续这种管理机构,成为中国历史发展的重要特色,产生了重要的影响。因此,管理边疆职官可以视作治边机构的雏形,也是边疆治理的重要内容和举措。

早在商朝的时候,华夏周边居住着所谓各种部族,被分别通称为东夷、南蛮、北狄和西戎,他们都与

^① 马大正.中国边疆经略史[M].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13:450.

^② 左丘明撰,杜预注,孔颖达疏.春秋左传正义(卷 50)[M].南昌:江西南昌府学重刊宋本十三经注疏,1815(清嘉庆二十年).

^③ 左丘明撰,杜预注,孔颖达疏.春秋左传正义(卷 27)[M].南昌:江西南昌府学重刊宋本十三经注疏,1815(清嘉庆二十年).

^④ 司马迁撰,裴骃集解,司马贞索隐,张守节正义.史记(卷 1)·五帝本纪(第 1)[M].北京:清乾隆武英殿刻本四库全书,1747(清乾隆十二年).

^⑤ 董增玲撰,国语正义(卷 4)·鲁语上[M].清光绪章氏训堂刻本.

华夏族有着频繁的经济文化交往,出现“氏羌来宾”^①“西有成汤,自彼氐羌,莫敢不来享,莫敢不来王,曰商是常”^②。在此种情况下,商王朝设立“宾”的官职,负责接待边疆地区四夷,并对其加以礼制上的培训。所谓“宾,掌诸侯朝觐之官”“教民以礼待宾客,相往来也”;^③“宾,掌宾客之官也”^④。

周朝继承设置职官管理边疆四夷朝觐的制度。周朝的主体民族是华夏族,主要分布于中原地区,而东南西北则分别是夷、蛮、戎和狄等部族,史载“九夷、八蛮、六戎、五狄”^⑤“九夷、八狄、七戎、六蛮”^⑥。这些都是周王朝对周边部族的认识。在“天下五服”说之下,周边部族臣服于周王朝,其标志就是承认周王朝统治者的“君主”地位,同时要定期进献贡赋,所谓“要服者贡,荒服者王”^⑦就是这种情况的记载;而“宾于四门,四门穆穆”^⑧则是朝贡之真实记述。周朝接待朝觐者是有相应的礼仪和规定,也需要翻译沟通。为处理好朝觐者,周朝中央政府设立管理官员。这些官员及其执掌分别是:小行人,“掌邦国宾客之礼籍,以待四方之使者”^⑨;象胥,“通夷狄之言”;掌客,“掌四方宾客之牢礼、饩献、饮食之等数,与其政治”;职方氏,“掌天下之图,以掌天下之地”;怀方氏,“掌来远方之民,致方贡,致远物,而送迎之,达以节,治其委积馆舍饮食”。东周时期,周王室力量逐步衰竭,四夷渐渐不再朝贡,周王朝与周边四夷关系发生了极大的变化。但是,各诸侯国逐渐强大起来,彼此往来频繁,有些国家也设立相应的职位,管理与边疆四夷的往来。例如战国时候的齐国就曾设立“行人”管职,负责接待包括四夷的来宾。

先秦管理边疆地区朝觐事务的职官,负责中央王朝与边疆地区的往来事务,实际上是一种治理边疆地区的制度,后来一直延续和完善,在治理边疆中发挥了独特的作用,产生了重要影响。

其实,先秦的边疆观体现在边疆治理上还很丰富,诸如对边疆地区因人、因俗和因地而治等,表现出极大的灵活性,限于篇幅,就不再详细展开。

二、先秦边疆观的基本特点分析

先秦的边疆观可谓内容丰富,特点鲜明,奠定了中国整个封建时代边疆观的基本思想,笔者认为先秦边疆观具有下列基本特征。

(一)天人合一的哲学高度

至迟在周代,人们就以血缘关系来看待天人之间的关系,周公将其解释为“皇天上帝,改厥元子。”^⑩周王以宗法关系将其与天联系起来,使其成为“元子”。这种思想影响极为深远。对周王室而言,成为天之子,代表上天行使统治天下权力,建立起天下唯一与正统的统治者;对天下芸芸众生而言,则不分彼此,均为一家,孔子门徒子夏所谓“四海之内,皆兄弟也”^⑪。由此不但消解华夏族内不同姓氏之间的血统,也消解了华夏与四夷之间的血统差异,既强化了不以血统分华夷的观念,又奠定了大一统的思想

^① 沈约注,范钦订.竹书记年(卷上)[M].四部丛刊景明天一阁本.

^② 毛亨撰,郑玄笺,孔颖达疏.毛诗注疏(卷 20)[M].南昌:江西南昌府学重刊宋本十三经注疏,1815(清嘉庆二十年).

^③ 孔安国撰,孔颖达疏.尚书注疏(卷 12)·洪范(第 6)·周书[M].南昌:江西南昌府学重刊宋本十三经注疏,1815(清嘉庆二十年).

^④ 孔安国撰,孔颖达疏.尚书注疏(卷 12)·洪范(第六)·周书[M].南昌:江西南昌府学重刊宋本十三经注疏,1815(清嘉庆二十年).

^⑤ 郭璞注,邢昺疏.尔雅疏(卷 7)[M].南昌:江西南昌府学重刊宋本十三经注疏,1815(清嘉庆二十年).

^⑥ 郭璞注,邢昺疏.尔雅疏(卷 7)[M].南昌:江西南昌府学重刊宋本十三经注疏,1815(清嘉庆二十年).

^⑦ 董增玲.国语正义(卷 1)周语上[M].清光绪章氏训堂刻本.

^⑧ 孔安国.孔颖达疏.尚书注疏(卷 3)·舜典(第 2)·虞书[M].南昌:江西南昌府学重刊宋本十三经注疏,1815(清嘉庆二十年).

^⑨ 郑玄注,贾公彦疏·周礼疏(卷 37)[M].南昌:江西南昌府学重刊宋本十三经注疏,1815(清嘉庆二十年).

^⑩ 孔安国撰,孔颖达疏.尚书注疏(卷 15)·召诰(第 14)·周书[M].南昌:江西南昌府学重刊宋本十三经注疏,1815(清嘉庆二十年).

^⑪ 何晏集解,邢昺疏.论语注疏(卷 12)·颜渊[M].南昌:江西南昌府学重刊宋本十三经注疏,1815(清嘉庆二十年).

基础。

实际上,春秋战国时期对天下大一统思想就谈论很多,这既是当时社会发展的现实需要,也是天下一统思想的客观反映。例如在被问及天下安定之途时,孟子开出的良方就是天下“定于一”^①。以至于汉代在回顾春秋战国时期大一统思想时候,董仲舒曾有一句有名的总结,“春秋大一统者,天地之常经,古今之通谊也。”^②天人合一思想具有哲学高度,洞开人们认识中国疆域和边疆观的大门。

(二)礼法制的秩序追求

先秦时期正是中国古代文化滥觞之时,政治制度上也是如此,其中分封制、宗法制与礼法制构成社会运行的主要制度。在先秦边疆观上,礼法制秩序是维持“核心-边缘”关系秩序的重要准则。这种礼法制秩序的确立是以天下观为基础而建立起来的。

纵观先秦时代关于“天下”“五服”和华夷观,其内在逻辑在于构建天下礼制观,以此来治理天下,所以天下观要表达的核心是关于政治秩序的一种理想模式,是带有浓厚理想主义的色彩,是具有高度抽象的哲学概念。

天下观至少包含三层意思,一是天下为客观空间,是皇天之下和大地之上万物赖以生存之所;二是天下有着与生俱来的秩序安排,存在着“天道”;三是人们遵循天道不过是“代天理物”。天下的建构并非只是纯客观自然空间,包含着人为的主观建构,只是当时建构者并未意识到主观因素的进入,将其归为天下之固有,天下秩序是“天然”的,人遵守也不过是谨守本分而已。因此,天下是“道”之源泉,人间秩序是“天道”的现实反映,现实统治秩序的合法性也是源于天,是“天道”的组成部分。余英时曾分析说:“中国最早的想法是把人间秩序和道德价值归源于‘帝’或‘天’,所谓‘不知不识,顺帝之则’‘天生烝民,有物有则’,都是这种观念的表现。”^③可见,“天下五服”说所结构的天下秩序是“天经地义”的安排,人们遵守也是自然而然之事。

从边疆研究视角来看,“五服”的秩序安排和华夷之辨的认识,都是天然的,是人们所必须遵守的天道。

(三)宗法制之本质

先秦时期经历了漫长的历史发展,源于夏朝、发展于商朝的宗法制,至周朝时得到完善,因此至周朝时期边疆观也深深地打上宗法制的烙印,体现着宗法化特性。此处所谓宗法化是指以血缘为基础安排各种社会关系,具体到边疆观上就是以血缘关系来认识边疆和建构边疆与中央王朝的关系,并以此制定边疆治理的制度,可简要概括为下列几方面。

首先,厘清华夷之别带有很深的宗法思想,其实质是从血缘上看待边疆四夷之人和中心的华夏之人。宗法制产生于氏族社会的夏朝,经过商朝的发展,到周朝时候虽然已做理论化的抽象和制度化的安排,臻于完善,但是其看问题的视角仍以血缘为主。在看待边疆地区和边疆地区之人上体现得尤为明显,需要厘清彼此之差异。另一方面,这与周朝本身发展也有关系,周朝起源于不大的方国,对安全的疑虑有着深入的思考,因此周人深信“非我族类,其心必异”^④,区别血缘是客观需要。

其次,充分利用分封制,在边疆地区封建血亲诸侯。虽然标榜边疆地区实行羁縻统治,但是实际情况要远为复杂,并未忘记利用分封制在边疆地区封建血亲诸侯,加强对四夷的分化和控制。例如自武王灭商时候起,历经成王、康王,都大规模“封邦建国”,在东夷、北狄、南蛮等地都封建血亲诸侯,周初“天下立七十一国,姬姓独居五十三人”^⑤,其中武王“兄弟之国者十有五人,姬姓之国者四十人”^⑥。这种大规

^① 赵岐注,孙奭疏.孟子注疏(卷 1 下)·梁惠王章句上[M].南昌:江西南昌府学重刊宋本十三经注疏,1815(清嘉庆二十年).

^② 班固撰,颜师古注.汉书(卷 56)·董仲舒传(第 26)[M].清乾隆武英殿刻本.

^③ 余英时.中国思想传统的现代诠释[M].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1995:7.

^④ 杜预注,孔颖达疏.春秋左传正义(卷 26)[M].南昌:江西南昌府学重刊宋本十三经注疏,1815(清嘉庆二十年).

^⑤ 惠栋撰.左传补注(卷 6)[M].清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⑥ 杜预注,孔颖达疏.春秋左传正义(卷 52)[M].南昌:江西南昌府学重刊宋本十三经注疏,1815(清嘉庆二十年).

模分封血亲诸侯于边疆四夷部族中的努力，其要旨在于屏藩周王室，确保其安全。

周朝还以联姻加强与四夷关系等也都是利用血缘，建立与四夷的关系，加强彼此的信任。婚姻关系通过宗法制被赋予政治内涵，实际上被政治化，也可见宗法制的渗透力。

再次，五服说中体现着以血缘为核心的宗法原则。五服制所阐释的国内诸侯与周边四夷对中原王朝的朝贡制度，体现出周王朝对诸侯与四夷亲疏不同的承认，反映出以“亲亲”定“尊尊”的原则，血缘关系仍然是其秩序的核心。

不过，要说明的是，先秦的宗法制历经漫长历史发展，经历了从产生、发展与完善的过程，前后有着很大的不同，但是以血亲为核心的踪迹依旧清晰可循。笔者认为，从某程度上看，周朝所谓的“五服制”，其理论之源实际上也来自血缘论，至今中原等地仍然存在“三服”“五服”说，以界定宗族之亲疏，这或可视作远古时代血亲关系的存续，折射出二者间的关系。

(四)拟宗法化之建构

先秦这种基于血缘论之上的边疆观，已经相当完善，不仅仅停留在宗法制之上，而且到春秋战国时期经历了理论的抽象与升华，是一种源于血缘、宗法，但却高于血缘论与宗法观的边疆观，这种升华过程可以称为拟宗法化。

以此为视角，可以重新审视和进一步分析“五服”说。《国语·周语》对甸、侯、宾、要、荒五服制的阐释是：“甸服者祭，侯服者祀，宾服者享，要服者贡，荒服者王，日祭、月祀、时享、岁贡、终王，先王之训也。”从血缘及宗法角度看，“五服”及其要求说明3点，一是天下服事天子是按照血缘关系划分的差序等级，形成宗法关系；二是蛮夷戎狄等四夷部族和血亲诸侯一样都纳入同样的礼制轨道，只是其与有直接血亲关系的诸侯亲近，无直接血亲关系的四夷疏远；三是四夷与诸侯处于同等地位，但是与天子亲疏有别。换句话说，天子与诸侯、四夷都被纳入血亲关系中，天子就顺理成章地成为宗法制下所有人的“大宗”，四夷服事天子也就是自然的了。可见，天子与四夷的关系是一种拟宗法性的建构，将政治关系，包括周王朝内部的政治关系和周王朝以外的政治关系，都纳入血亲中来，使华夏部族的血亲伦理关系外化于政治关系中，从而使周王朝与四夷关系内化为血亲关系，以治家之血亲伦理升华为治国和治边之政治伦理。周朝时期这种“天下五服”说，是对夏商以来宗法社会建构的理论探索和升华，从而形成周王朝宗法制理论，成为其国家治理的核心理论之一。不过，也应该看到，在周王朝时期，正是中国君统与宗统的争论时期，说明社会治理已由简单的血统论发展到更高级的君主论时期，但是这种演变是漫长的，“天下五服”说某种程度上反映出二者结合的一面。实际上，西周后期君统与宗统的分离，从而使二者分别发展成为国家统治理论的支柱，这是二者演变的另一面。

因此，先秦时期对边疆的看法是变化的，至周朝时其实质是一种拟宗法化边疆观。这种边疆观具有天下归一、天下大同的思想基础和基本理论架构，也具有开放性和包容性；从另一个角度讲，还具有很强的开拓性，追求以华变夷就是其典型的体现。从国家安全角度审视，所谓守在四夷体现出边疆的屏藩与缓冲作用；从发展角度看，羁縻思想实际上承认边疆地区自治与制度多样性。这些对后来王朝时期的边疆观都产生了极为深远的影响，是很多边疆政策的灵感之源。

三、先秦边疆观的影响深远

现在学界论及中国古代边疆观，一般都笼统地将近代以前对边疆的看法称为传统边疆观，粗略看来并没有问题，但是稍加研究就会发现中国进入帝制以后的边疆观与先秦的边疆观并不一样。前者是后者的源头和基础，后者是前者的发展和完善，也是前者的实践，先秦边疆观对后者的影响极大。

(一)“天下五服”说：奠定大一统疆域观

作为人文与自然交会的空间，天下是中国与四方合一的世界，寄托着中国先秦时期的政治理想，对中国历史产生深刻的影响，特别是对大一统思想的形成影响极大。“天下五服”说表明天下是一个完整的整体，天下首先是统一的而不是分裂的，虽然天下存在着层次和级差，但是这是一个统一体中的差序，天下一统是必然，而分裂却是违背天道的。因此边疆属于整体，边疆不可脱离中心，边疆不可分割。这种对疆域观和边疆观的基本认识成为影响中国历史极为深远的大一统思想的理论基础，也是边疆不可分离的理论基础。

今天,谈及自己国家的时候,我们经常使用“祖国”一词,这个词不但带有浓厚的感情色彩,而且也潜意识地折射出祖先崇拜,是一种对远祖血缘关系的记忆。这在国际上恐怕是仅有的,在英语里以 motherland(母国)、fatherland(父国)和 homeland(家国)表示祖国。可见,先秦时代以血缘为核心的宗法制影响之深远,这种认宗归祖意识之强烈,这种家国同构思想之突出。

因此,可以说“天下五服”说的重要意义在于建立起天下一家,天人合一以及大一统思想的理论基础。

(二)中心·边缘服事制度:形成朝贡体系

先秦时期的“中心·边缘”服事制度,是由中心向四周放射状降序排列的,呈现为亲疏渐远的同心圆结构,其中心就是中国,周围则是四夷,四夷要维持对中心的朝贡。朝贡表达一种上下、主从关系,其政治象征意义大于物质意义,“昔武王克商,信道九夷百蛮,使各以其方贿来贡,使无忘职业。”^①朝贡是权力和威仪的象征,表示臣属国、地方诸侯和周边邻国对天子权威的认同,反过来也表示天子权力所及。这种服事形式后来演变为东亚的朝贡体系,也就是费正清等西方学者所说的中国古代的“世界秩序”^②,成为中国古代建构和维持世界关系的理论与制度。

同时,这种服事需要遵循“以小事大”和“事大以诚”^③的原则。这个原则后世逐步发展成朝贡体系中小国对待大国的交往原则,大国(华)与小国(夷)关系如同家庭中父子关系,有着尊卑之别。如前所述,这种以“亲亲”事“尊尊”和以“尊尊”定“亲亲”的拟宗法理论,在周朝后期就已经初步形成,只是到了汉代才得到完善。正如学者所称,这种“拟宗法化”的内容主要包括两个方面,一种是非血缘的等级关系被饰以父子关系,即以‘亲亲’事‘尊尊’,以‘尊尊’定‘亲亲’;另一种则是非血缘的平级关系被饰以兄弟关系。在以等级为主体的社会中,后者只是前者的附属物,但其作用亦不宜低估。”^④

这种由朝贡所形成世界秩序,是天道之体现,更是天下政治合法性的基础。“天不变,道亦不变”,延续 2000 多年,在近代西方所秉持的威斯特伐利亚国际关系条约体系进入东方之前,中国建立的世界秩序从未受到有力挑战,成为维持东亚秩序坚实的基石。从边疆角度来看,它建立起来的不是以血统论为圭臬的自然法则,而是以文化与礼制为基础的规则,对边疆与内地的一体化起到重要的理论支撑作用,也是影响中国数千年的重要思想。

(三)因俗而治与羁縻统治:形成边疆治理制度

先秦边疆观主张“以夏变夷”,但是一般并不主动输出文化,更不主动诉诸武力,所谓“礼不往教”,而是积极修德完善自己,使四夷主动慕尚中华,输诚向化,从而达到以华变夷的目标。这就是《礼记》所谓“礼闻取于人,不闻取人;礼闻来学,不闻往教”之原则。同时,通过朝贡形式表达一种上下、主从的政治关系。在上述原则下,只要四夷各安于其位,不相侵扰,中央王朝便乐得任其自为声教。

从这种因俗而治和羁縻统治中,后世逐步建立起完善的边疆治理体系和制度,实行多种因俗而治方式、羁縻统治方式,形成多样化的自治制度。同时还逐步建立起内藩与外藩制度,构成中国漫长封建王朝时期完整的边疆治理体系,对中国疆域观、边疆观都产生重大影响,也极大地丰富了中国边疆治理体系。

(四)以夏化夷:形成中华意识与内附之认同

先秦边疆观主张“以夏变夷”,特别是强调“以德柔远”和“以德服人”,以此原则处理华夏与夷狄的交往,如孔子说“远人不服,则修文德以来之”。华夏因文化的发达和优越感,处于教化者的位置,夷狄处于被教化的位置。前面曾总结过,虽然夷夏可以互变,但是“以夏变夷”是主流和正道。以礼法制等文化来

^① 董增玲.国语正义(卷 5)鲁语下[M].清光绪章氏训堂刻本.

^② 费正清.中国的世界秩序[M].杜继东,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0.

^③ 赵岐注,孙奭疏.孟子注疏(卷 2 上)·梁惠王章句下[M].南昌:江西南昌府学重刊宋本十三经注疏,1815(清嘉庆二十年).全句为“惟仁者为能以大事小,惟智者为能以小事大”“以大事小者,乐天者也;以小事大者,畏天者也。乐天者保天下,畏天者保其国”。

^④ 季乃礼.论中国传统社会关系的拟宗法化——“宗统”与“君统”的分与合[J].天津社会科学,2000,(2).

教化四夷，其实质是政治性的，要达到的目的也是政治性的，就是要使四夷转化为华夏，成为受华夏文化熏陶、遵守华夏文化礼制的华夏人，从而内化边疆，实现疆域及其生活于此的人民的全面向化。《公羊传》有着明确的阐述，强调政治是一个由近及远的过程，王道由内及外、由近及远，终将经历“衰乱世”的“内其国而外诸夏”，到达“升平世”的“内诸夏而外夷狄”，再到达“太平世”的“天下远近大小若一”。可见，先秦的“以夏变夷”，是通过王者之政、礼义之化来实现的，是个由内及外、由近及远的渐进过程。这个过程从地缘上说是从靠近中心向边缘扩散的过程；从文化上说是逐步向化和采用华夏文化和礼制的过程；从政治上说是由政治中心逐步统一政治边缘的过程，最后达到华夏族与四夷的民族融合与统一，从而实现天下一家、遐迩一体的理想境界。

上述先秦边疆观对后世封建王朝的边疆观影响巨大，形成了重要的处理边疆问题的制度和思想，其中中华意识认同和内服认同就是代表。例如，就中华文化认同而言，秦汉以后，经过汉唐明清强大王朝帝国的辐射影响，以及更多弱小王朝多民族的交融，中华文化得到广泛传播和认同，建立起东亚中华文化圈，特别是朝鲜半岛、日本和越南都广泛地认同，不仅表现在语言、文字和节日礼仪上，而且还认同中国王朝的模式建立起自己的中华文化圈，推行次中心-边缘的世界认知机制。这种模式在东亚的广泛传播和采用，达成了对中华体系认同的共识，华夷意识构成东亚儒家文化圈内各中国传统对外意识的基础，儒家的礼义成为共同的价值标准，把世界分为华夷两极，形成多个次级华夷圈，以“内华外夷”“贵华贱夷”“华夷之辨”“以华变夷”为共同的价值取向。这些次级华夷圈又共同组成中国世界秩序的天下。

就内附认同而言，由于对华夏文化与礼仪倾慕和学习，秦汉以后，四夷地区逐步向化者众多。例如五代十国时期的诸多少数民族政权，从其建立、建都、礼制、风俗和语言文字等众多方面，都完全华夏化，融合到中华民族之中。即使是勃起于边疆地区的元朝与清朝，其发展轨迹也是如此，逐步内附，形成广泛共识和漫长的实践，从而共同造就中华民族的今天。

认真研究先秦的边疆观，就会认识到中国边疆观久远的历史之源，丰富的文化内涵、强大的生命力和深远的影响。这种边疆观起源于血缘宗亲的朴素认识，升华于漫长的历史实践，发展成为中华文化重要的组成部分，构成中华软实力的代表之一。

需要说明的是，先秦边疆观具有很强的开放性，也有极强的扩张性，更有极大的包容性。这种依靠“化”而非“伐”的文化之张力，在于通过“化心”而开疆拓土，而非通过“灭国”开疆拓土，这也与西方的炮舰政策形成强烈对比。今天研究先秦边疆观，需要在新的历史起点重新认识中国先秦边疆观所建构出来的“世界秩序”，这种开放的理论架构及其对世界治理的意义，在全球化时代下寻求全球治理的今天，应该启迪我们为世界治理提供秩序安排。

A Preliminary Study of the Concept of Borderland in the Pre-Qin Period

XU Jianying

(Institute of Chinese Borderland Studies,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Beijing 100101, China;

The Belt and Road Research Institute (Shenzhen) for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Shenzhen University, Shenzhen 518052, China)

Abstract: The concept of borderland is an important theoretical cornerstone of the studies of China's territory and borderland. On the basis of giving a tentative definition of the concept of borderland, this paper expounds the ideological basis of this concept, controversies over it, borderland governance and the early governance institutions in the Pre-Qin Period. The paper also discusses its philosophic connotations, and its basic characteristics such as the pursuit of order in feudal ethics and rites, the nature of the patriarchal clan system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pseudo-patriarchal clan system. The paper finally explores the far-reaching influence of the concept of borderland of the Pre-Qin Period on the thoughts and policies of China's borderland governance.

Key words: Pre-Qin Period; concept of borderland; connotations and characteristics; influence

(C)1994-2021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责任编辑：李有江]